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于 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总部设在北京，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大华所已经形成以审计业务为主体，涵盖管理咨询、涉税服务、工程项目管理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在 30 个中心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拥有一支能够提供高度专业服务的团队。截至 2024 年末，大华所拥有合伙人 150 名、注册会计师 887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04 人，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鉴于大华所综合排名位居内资所前列，综合实力雄厚，专业能力强，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全面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按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并向管理层提交了高质量的管理建议书。同时，大华所能及时解答公司各单位日常工作遇到的财务、内控与风控管理方面的问题，提出独立、客观、实用的建议与方案。为有效降低沟通成本，减轻工作量，公司继续聘用大华所为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费用较上期未发生变化。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大华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经审计，大华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大华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

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华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能够全面配合公司的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大华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华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在查阅了大华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大华所的工作资质、独立性、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大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11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大华所就审计计划、业务约定书、风险和控制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督促了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向公司提交相关报告。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出具初步意见及出具终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均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并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计划执行情况、重要会计政策、

重要会计估计、重大事项、2024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